

贵州省农业委员会办公室文件

黔农办发〔2017〕119号

关于转发《农业部办公厅关于开展第一批 国家农业可持续发展试验示范区评估 确定工作的通知》的通知

遵义市、铜仁市、黔西南州、黔东南州、黔南州农委：

为推进农业绿色发展和可持续发展综合平台建设，农业部等八部门决定开展第一批国家农业可持续发展试验示范区评估确定工作，下发了《关于开展第一批国家农业可持续发展试验示范区评估确定工作的通知》（农办计〔2017〕26号）。现将通知转发给你们，请有关市（州）农业主管部门高度重视，认真对照通知要求，做好评估确定申报工作，于2017年6月19日前，将纸质版材料一式九份及电子版报送省农委。

联系人：发展计划处 郭兰、冯文武

电 话：0851-85287480

邮 箱：602861968@qq.com

附件：农业部办公厅关于开展第一批国家农业可持续发展试
验示范区评估确定工作的通知



（此件对外公开）

贵州省农业委员会办公室

2017年6月6日印

共 10 份

农业部办公厅文件

农办计〔2017〕26 号

农业部办公厅关于开展第一批国家农业 可持续发展试验示范区评估确定工作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农业(农牧、农村经济)、畜牧、渔业厅(局、委、办)、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业局:

为推进农业绿色发展和可持续发展综合平台建设,按照农业部等八部门《关于印发国家农业可持续发展试验示范区建设方案的通知》(农计发〔2016〕88号)要求,经商国家发展改革委、科技部、财政部、国土资源部、环境保护部、水利部、国家林业局等七部委,决定开展第一批国家农业可持续发展试验示范区评估确定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条件

拟申报的国家农业可持续发展试验示范区,应列入各省(区、市)试验示范区创建主体范围,同时达到以下要求:

一是坚持绿色可持续导向。拟申报试验示范区农业生产与资源环境承载力基本匹配,农业资源底数清晰,开发强度合理,近年来未发生破坏农业资源环境的重大事件。

二是政策支持有力。拟申报试验示范区所在地党委政府要把农业可持续发展作为生态文明建设的重要内容,强化体制机制创新,整合资源投入,初步形成农业可持续发展的政策支持体系。

三是创建成效明显。推进农业产业、资源环境、农村社会可持续工作全面开展,初步探索形成一批符合当地资源禀赋、发展水平和产业特色的农业可持续发展技术集成、发展模式,具有较强的示范带动作用。

二、申报时间及程序

由参加创建的试验示范区所在地方人民政府提出申请,省级农业行政主管部门会同有关厅局择优选择1—2个创建主体,经省级人民政府同意后推荐至农业部等八部门。农业部等八部门根据《国家农业可持续发展试验示范区评估确定指标体系(试行)》(见附件2)及创建主体的组织领导、政策支持、创建成效等,通过材料审查、指标体系测算、现场答辩等方式进行竞争性选拔,将符合条件的创建主体确定为“国家农业可持续发展试验示范区”。

各省级农业行政主管部门应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前会同有关厅局联合行文报送推荐名单、申报书等书面材料(其中农业部 8 份,国家发展改革委等七部门各 1 份,并附电子文档光盘)。申报书应包括:创建主体的申请文件、农业农村及资源环境概况、创建工作开展情况、试验示范区建设规划、试验示范区建设方案、基础数据表(见附件 3)、已制定的政策文件、典型技术集成和发展模式,以及联系部门和联系方式等(格式和内容见附件 1)。现场答辩时间拟定于 7 月中旬左右,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三、有关要求

(一)做好组织工作。要高度重视,组织做好试验示范区创建主体推荐工作,指导申报主体做好现场答辩准备工作。推荐主体原则上以县(市)为主。

(二)严把质量关。要择优推荐创建主体,严格审核申报材料,确保申报材料的完整性、真实性和准确性,特别是要认真审核基础数据表。评估确定指标体系中,个别基础数据不实的,该项指标记零分;材料及数据严重不实的,取消本年度评估确定资格。

(三)按时报送材料。评估确定工作时间紧、要求高,请抓紧开展相关工作,认真组织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报送,逾期和超额报送的将不予受理。

联系人:农业部发展计划司

任雅薇 010—59192563

欧阳儒彬 010—59192561

电子邮箱:jhskfch@agri.gov.cn

附件:1. 国家农业可持续发展试验示范区申报书格式及内容
要求

2. 国家农业可持续发展试验示范区评估确定指标体系
(试行)

3. 国家农业可持续发展试验示范区评估确定指标体系
基础数据表

农业部办公厅

2017年6月1日

附件 1

国家农业可持续发展试验示范区 申报书格式及内容要求

一、申报书封面

试验示范区名称、申报单位及申报日期。

二、创建主体申请文件

县或地(市)级人民政府向省级农业部门提出的申请文件。

三、申报书正文

主要包括:创建主体农业农村及资源环境概况、创建工作开展情况、已制定的政策、典型技术集成和发展模式,以及联系部门和联系方式等。

四、附件材料

(一)基础数据表。由县或地市政府,以及省级农业主管部门审核盖章,应确保与有关统计或行业年鉴数据一致。

(二)试验示范区建设规划、试验示范区建设方案。

(三)试验示范区行政区划图。

(四)已制定的推进农业可持续发展的政策文件。

(五)典型、成熟的技术集成、发展模式等其他辅助性资料。

附件 2

国家农业可持续发展试验示范区评估确定指标体系（试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单位	目标值	现状值	得分	备注
农业生产	高标准农田面积比重/多年生人工草地保有率		%	65/100			
	畜禽养殖规模化率		%	65			
	水产标准化健康养殖比重		%	65			
	“三品一标”年均增长率		%	6			
农业资源	耕地保有率		%	100			
	土壤有机质含量		%	2.2			
	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		/	0.55			
农业环境	化肥施用强度（折纯量）		公斤/亩	14.70			
	农药施用强度（折百量）		公斤/亩	0.17			
	秸秆综合利用率		%	85			
	农膜回收利用率		%	80			
	畜禽养殖粪污综合利用率		%	75			
	病死畜禽专业无害化处理场集中处理率		%	100			
农业生态	菜单指标 （选 2 个指标）	草原综合植被盖度	%	56			牧区半牧区 市县必选
		天然草原草畜平衡率	%	90			
		农业用水功能区水质达标率	%	80			
		石漠化治理率	%	40			西南石漠化 综合治理项目 实施县必选
		农田林网控制率	%	90			
		森林覆盖率	%	23.04			
		湿地保有率	%	100			
农民生活	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年增长率		%	6.5			
	农村生活垃圾处理率		%	90			
	农村生活污水处理率		%	40			

注：1.评估确定指标解释、目标值及确定依据附后；

- 2.考虑不同自然生态类型，根据《全国农业可持续发展规划（2015-2030）》及纯牧区实际，将全国划分为八个区域：东北区、黄淮海区、长江中下游区、西北及长城沿线区、西南区、华南区、青藏区和纯牧区，分区确定指标权重；
- 3.纯牧区用“多年生人工草地保有率”指标代替“高标准农田面积比重”指标；
- 4.“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指标目标值 0.55 为全国总体的目标值，各省（区、市）具体的目标值见表 1。

国家农业可持续发展试验示范区评估确定

指标解释、目标值及确定依据

一、农业生产

（一）高标准农田面积比重/多年生人工草地保有率

1. 高标准农田面积比重

高标准农田面积比重指高标准农田面积与耕地面积的比值，是反映农业基础设施支撑能力的重要指标。

计算公式：高标准农田面积比重=高标准农田面积 / 耕地面积 × 100%。

高标准农田面积依据《高标准农田建设标准（NY/T2148-2012）》、《高标准农田建设通则》（GB/T 30600-2014）、《高标准农田建设评价规范》（GB/T 33130-2016）确定。

数据来源：发改部门

目标值：65%

确定依据：《全国高标准农田建设总体规划（2010-2020年）》提出到2020年，全国高标准农田比重预计达到60-65%。因此，该指标的目标值定为65%。

2. 多年生人工草地保有率

多年生人工草地保有率是指本年度多年生人工草地保留面积与上年度多年生人工草地保留面积的比值，是反映草原生产力的重要指标。纯牧区用该指标代替“高标准农田面积比重”指标。

计算公式：多年生人工草地保有率=本年度多年生人工草地保留面积/上年度多年生人工草地保留面积×100%。

数据来源：畜牧部门

目标值：100%

确定依据：《草原法》规定，鼓励与支持人工草地建设，稳定和提高草原生产能力（第27条），禁止开垦草原和人工草地（第46条、74条）。近年来，全国及牧区的人工种草保留面积、多年生人工草地保留面积均呈稳步增加态势，综合考虑法律规定、草原畜牧业生产需求，将该指标目标值定为100%。

（二）畜禽养殖规模化率

畜禽养殖规模化率指生猪、肉牛、奶牛、羊、肉禽、蛋禽等各类畜禽养殖规模化率的总和，是反映畜牧业生产持续稳定供应能力的重要指标。

计算公式：畜禽养殖规模化率=各类畜禽养殖规模化率总和

其中，某一类畜禽养殖规模化率=（某一类畜禽年规模养殖量/该类畜禽年养殖总量）×（该类畜禽产品蛋白当量/各类畜禽产品蛋白当量总和）；某一类畜禽产品蛋白当量=该类畜禽对应的畜禽产品年产量^①×其蛋白当量系数^②。

根据畜牧部门统计标准，生猪、羊规模化养殖量是指年出栏500头以上的生猪、100只以上的羊规模化养殖场（户）年出栏生猪或羊的数量；肉牛、奶牛规模化养殖量是指年出栏50头以上的肉牛、年存栏100头以上的奶牛规模化养殖场年出栏肉牛、存栏奶牛的数量；肉鸡、

蛋鸡规模化养殖量是指年出栏 10000 只以上的肉鸡、年存栏 2000 只以上的蛋鸡规模化养殖场年出栏肉鸡、存栏蛋鸡的数量。

①生猪、肉牛、奶牛、羊、肉禽、蛋禽对应的畜禽产品为猪肉、牛肉、牛奶、羊肉、禽肉、禽蛋。

②各类畜禽产品的蛋白当量系数如下：猪肉=9%，牛肉=14.9%，羊肉=13.9%，鸡肉=11.8%，禽蛋=11.3%，牛奶=3%。

数据来源：畜牧部门

目标值：65%

确定依据：《全国农业现代化规划（2016-2020 年）》指出到 2020 年，我国畜禽养殖规模化率达到目标值 65%。因此，该指标的目标值定为 65%。

注：若无畜禽养殖，可将该指标权重加入水产标准化健康养殖比重指标计算。

（三）水产标准化健康养殖比重

水产标准化健康养殖比重指水产标准化健康养殖面积与水产养殖总面积的比值，反映现代水产养殖业发展水平的重要指标。

计算公式：水产标准化健康养殖比重=水产标准化健康养殖示范场（区）养殖面积 / 水产养殖总面积 × 100%。

水产标准化健康养殖示范场（区）养殖面积是指省级（含）以上渔业主管部门认定的水产标准化健康养殖示范场（区）的养殖面积之和。

数据来源：渔业部门

目标值：65%

确定依据：《全国农业现代化规划（2016-2020 年）》指出到 2020 年，我国水产健康养殖示范面积比重达到 65%。因此，该指标的目标值定为 65%。

注：若无水产养殖，将该指标权重加入畜禽养殖规模化率指标计算。

（四）“三品一标”年均增长率

“三品一标”年均增长率指当地获得认证并且在有效期内的所有无公害、绿色、有机和地理标志产品个数比基值的增长幅度，是反映农产品标准化生产水平和生产环境的重要指标。

计算公式：

$$\text{“三品一标”年均增长率} = \sqrt[n]{\frac{\text{当年“三品一标”农产品个数}}{\text{“三品一标”农产品个数基值}}} - 1$$

其中，当年指的是参评数据的年份；采用当地 2010 年所有在有效期内的“三品一标”农产品个数作为基值；n 是当年与 2010 年相差的年份数。例如，参评数据的年份为 2015 年，则当年“三品一标”农产品个数为 2015 年当地所有在有效期内的“三品一标”农产品个数，n 的取值为 2015-2010=5。

数据来源：农业部门

目标值：6%

确定依据：《“十三五”全国农产品质量安全提升规划》提出“三品一标”年均增长 6% 以上。因此，该指标的目标值定为 6%。

二、农业资源

（五）耕地保有率

耕地保有率指本年末耕地总面积与上年末耕地总面积的比值，反映了耕地面积的变动幅度。

计算公式：耕地保有率=本年末耕地总面积 / 上年末耕地总面积 × 100%。

数据来源：年度土地利用变更调查数据

目标值：100%

确定依据：根据《全国农业现代化规划（2016—2020 年）》中的要求，该指标的目标值定为 100%。

（六）土壤有机质含量

土壤有机质含量指单位质量土壤中有机物质的质量，是土壤肥力的重要指标。土壤有机质泛指土壤中以各种形式存在的含碳有机化合物。

计算公式：土壤有机质含量=含碳有机化合物质量/土壤质量 × 100%。

数据来源：农业部门

目标值：2.2%

确定依据：《耕地草原河湖休养生息规划（2016-2030 年）》提出到 2020 年，耕地土壤有机质含量达到 2.2%。因此，该指标的目标值定为 2.2%。

（七）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

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指灌入田间可被作物利用的水量与灌溉系统取用的总水量的比值，是反映农田灌溉用水利用效率的重要指标。

计算公式：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灌入田间可被作物利用的水量 / 灌溉系统取用的总水量。

数据来源：水利部门

目标值：分省（区、市）设定，见表 1。

确定依据：根据《“十三五”水资源消耗总量和强度双控行动方案》的要求，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逐级分解到各省、市、县，明确区域强度控制要求，到 2020 年，各省（区、市）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目标值见表 1。

表 1 2020 年各省（区、市）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目标值

地区	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	地区	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	地区	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	地区	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
全 国	0.550	黑龙江	0.600	河 南	0.616	贵 州	0.480
北 京	0.750	上 海	0.738	湖 北	0.524	云 南	0.472
天 津	0.684	江 苏	0.600	湖 南	0.521	西 藏	0.450
河 北	0.675	浙 江	0.600	广 东	0.500	陕 西	0.570
山 西	0.550	安 徽	0.535	广 西	0.500	甘 肃	0.570
内蒙古	0.532	福 建	0.547	海 南	0.570	青 海	0.500
辽 宁	0.592	江 西	0.510	重 庆	0.500	宁 夏	0.506
吉 林	0.582	山 东	0.646	四 川	0.476	新 疆	0.570

三、农业环境

（八）化肥施用强度（折纯量）

化肥施用强度指单位耕地面积上的化肥施用量，反映农业生产中化肥施用水平。化肥施用量以折纯量计。

计算公式：化肥施用强度=化肥施用量（折纯量）/耕地面积

某种化肥施用量（折纯量）=该化肥施用量（商品量）×折纯率

数据来源：成本收益年鉴、统计部门、农业部门

目标值：14.7 公斤/亩

确定依据：《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村镇指标（试行）》指出，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乡镇农用化肥施用强度(折纯量)不高于 220 千克/公顷。因此，该指标的目标值定为 14.7 公斤/亩。

（九）农药施用强度（折百量）

农药施用强度指单位耕地面积上的农药施用量，反映农业生产中农药施用水平。农药施用量以折百量计。

计算公式：农药施用强度=农药施用量（折百量）/耕地面积

某种农药施用量（折百量）=该农药施用量（商品量）×该农药有效含量 %

数据来源：成本收益年鉴、统计部门、农业部门

目标值：0.17 公斤/亩

确定依据：《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村镇指标（试行）》指出，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乡镇农药施用强度(折百量)不高于 2.5 千克/公顷。因此，该指标的目标值定为 0.17 公斤/亩。

（十）秸秆综合利用率

秸秆综合利用率指秸秆综合利用量占秸秆可收集资源量的比重。

计算公式：秸秆综合利用率=秸秆综合利用量/秸秆可收集资源量
× 100%

秸秆综合利用指秸秆肥料化、饲料化、燃料化、基料化和原料化利用。秸秆可收集资源量指的是可以从田间收集利用的秸秆资源的最

大数量，包括可收集而未收集、可利用而未利用的农作物秸秆，如田间焚烧、田间地头堆弃的秸秆，以及保护性耕作覆盖还田、留高茬还田的秸秆等。

数据来源：农业部门

目标值：85%

确定依据：《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提出，到 2020 年全国秸秆综合利用率达到 85%以上。因此，该指标的目标值定为 85%。

注：无农作物种植的纯牧区，将该指标权重均分给畜禽养殖粪污综合利用率和病死畜禽专业无害化处理场集中处理率 2 个指标计算。

（十一）农膜回收利用率

农膜回收利用率指回收且综合利用的农膜量占使用农膜总量的比重。

计算公式：农膜回收利用率=回收利用农膜量/使用农膜总量 × 100%

数据来源：农业部门

目标值：80%

确定依据：《农业资源与生态环境保护工程规划（2016-2020 年）》提出，经过 5 年努力，到 2020 年农膜回收率达到 80%。因此，该指标的目标值定为 80%。

注：若未使用农膜，可将该指标权重均分给秸秆综合利用率、畜禽养殖粪污综合利用率和病死畜禽专业无害化处理场集中处理率 3 个指标计算。

（十二）畜禽养殖粪污综合利用率

畜禽养殖粪污综合利用率指综合利用的畜禽粪污量占畜禽粪污总量的比重。

计算公式：畜禽养殖粪污综合利用率=综合利用的畜禽粪污量/畜禽粪污产生总量×100%

畜禽粪污包括畜禽粪便、尿液和污水。

数据来源：畜牧部门

目标值：75%

确定依据：《全国农业可持续发展规划（2015-2030年）》提出，到2020年养殖废弃物综合利用率分别达到75%以上。因此，该指标的目标值定为75%。

注：若无畜禽养殖，将该指标权重均分给秸秆综合利用率和农膜回收利用率2个指标计算。

（十三）病死畜禽专业无害化处理场集中处理率

病死畜禽专业无害化处理场集中处理率指经专业无害化处理场集中处理的病死畜禽量占病死畜禽总量的比重。

计算公式：病死畜禽专业无害化处理场集中处理率=专业无害化处理场集中处理病死畜禽数量/病死畜禽总量×100%。

数据来源：畜牧部门

目标值：100%

确定依据：《全国兽医卫生事业发展规划（2016-2020年）》提出，建立完善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机制，确保病死畜禽基本实现无害化处

理。因此，该指标的目标值定为 100%。

注：若无畜禽养殖，将该指标权重均分给秸秆综合利用率和农膜回收利用率 2 个指标计算。

四、农业生态

（十四）农业生态菜单指标

由于各地生态类型差异较大，为体现区域差异性，特设计菜单指标，由各地根据自身实际从菜单指标中选择 2 个指标。

1. 草原综合植被盖度

草原综合植被盖度是反映草原生产能力和生态保护水平的重要指标（牧区、半牧区市县必须选择该指标）。

数据来源：畜牧部门

目标值：56%

确定依据：《全国草原保护建设利用“十三五”规划》提出，到 2020 年全国草原综合植被盖度达到 56%。因此，该指标的目标值定为 56%。

2. 天然草原草畜平衡率

天然草原草畜平衡率是反映天然草原草畜平衡状况（牧区、半牧区市县必须选择该指标）。

计算公式：天然草原草畜平衡率 = $100\% - 100\% \times (\text{实际载畜量} - \text{合理载畜量}) / \text{合理载畜量}$ 。

合理载畜量为一定的草地面积，在某一利用时段内，在适度放牧利用并维持草地可持续生产的前提下，满足家畜正常生长、繁殖、生

产的需要所能承载的最多家畜数量，依据行业标准《天然草地合理载畜量的计算》（NY/T 635-2002）计算。

数据来源：畜牧部门

目标值：90%

确定依据：《全国草原保护建设利用“十三五”规划》提出到2020年全国重点天然草原平均牲畜超载率不超过10%，基本实现草畜平衡。牲畜超载率为实际载畜量减去合理载畜量之后与合理载畜量的比值，则天然草原草畜平衡率为 $100\%-10\%=90\%$ 。因此，该指标的目标值定为90%。

3. 农业用水功能区水质达标率

农业用水功能区水质达标率是指农业用水功能区中，达到Ⅴ类以上（含Ⅴ类）水质标准的个数与农业用水功能区总个数的比值，反映农业用水质量。水质评价标准采用《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计算公式：农业用水功能区水质达标率=农业用水功能区中达到Ⅴ类以上水质个数/农业用水功能区总个数

数据来源：水利部门

目标值：80%

确定依据：《水利改革发展“十三五”规划》，全国重要江河湖泊水功能区水质达标率达到80%以上。综合考虑，该指标的目标值定为80%。

4. 石漠化治理率

石漠化治理率指已治理石漠化面积占石漠化面积的比重，是石漠化地区生态环境改善情况的重要指标（西南石漠化综合治理项目实施县必须选择该指标）。

计算公式：石漠化治理率=已治理石漠化面积/石漠化土地面积×100%。

数据来源：林业部门

目标值：40%

确定依据：《全国农业可持续发展规划（2015-2030年）》提出，到2020年治理石漠化面积40%以上。因此，该指标的目标值定为40%。

5. 农田林网控制率

农田林网控制率指已建成农田林网(含农林间作)的农田面积占应建农田林网农田面积的百分比，反映地区的农田保护水平。

计算公式：农田林网控制率=已建成农田林网的农田面积/应建农田林网的农田面积×100%。

数据来源：林业部门

目标值：90%

确定依据：《全国农业可持续发展规划（2015-2030年）》提出，到2020年全国农田林网控制率达到90%以上。因此，该指标的目标值定为90%。

6. 森林覆盖率

森林覆盖率指森林面积占国土面积的百分比，反映该地区森林面积占有情况或森林资源丰富程度及实现绿化程度。

计算公式：森林覆盖率=森林面积/国土面积×100%

数据来源：林业部门

目标值：23.04%

确定依据：《林业发展“十三五”规划》，到2020年，森林覆盖率达到23.04%。因此，该指标的目标值定为23.04%。

7. 湿地保有率

湿地保有率指本年末湿地总面积与上年末湿地总面积的比值，反映了湿地面积的变动幅度。湿地是指单块面积在8公顷以上的所有湿地，包含自然湿地和人工湿地。

计算公式：湿地保有率=本年末湿地总面积/上年末湿地总面积×100%。

数据来源：林业部门

目标值：100%

确定依据：2014年1月公布的第二次全国湿地资源调查，全国湿地总面积约8亿亩。《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加快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的意见》明确提出，到2020年，湿地总面积不低于8亿亩。因此，该指标的目标值定为100%。

五、农民生活

（十五）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年增长率

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年增长率是指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比基值的增长幅度，是衡量农村居民生活水平的核心指标。

计算公式：

$$\text{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年增长率} = \sqrt[n]{\frac{\text{当年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text{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基值}}} - 1$$

其中，当年指基础数据的年份；2014 年国家统计局采用“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替代“农民人均纯收入”用于衡量农民收入水平，因此，以 2014 年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作为基值；n 是当年与 2014 年相差的年份数量。例如，基础数据的年份为 2015 年，则当年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为 2015 年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n 的取值为 2015-2014=1。

数据来源：统计部门

目标值：6.5%

确定依据：《全国农村经济发展“十三五”规划》提出，2015 年我国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为 11422 元，2020 年目标值超过 15649 元，年均增长率约为 6.5%。因此，该指标的目标值定为 6.5%。

（十六）农村生活垃圾处理率

农村生活垃圾处理率是指生活垃圾能够实现集中收集并无害化处理的行政村数量在行政村总数中的比重，是衡量农村环境治理水平的重要指标。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指在当地集中处理或转运到其他地方进行集中处理，包括卫生填埋、焚烧和资源化利用（如制造沼气和堆肥）。

计算公式：农村生活垃圾处理率=生活垃圾能够实现集中收集并无害化处理的行政村数量/行政村总数×100%

数据来源：住建部门

目标值：90%

确定依据：全国改善农村人居环境有关规划指出，到 2020 年农村生活垃圾处理率达到 90%以上。因此，该指标的目标值定为 90%。

（十七）农村生活污水处理率

农村生活污水处理率是指生活污水能够通过处理设施得到处理的行政村数量在行政村总量中的占比，是衡量农村水环境治理水平的重要指标。

计算公式：农村生活污水处理率=生活污水能够通过处理设施得到处理的行政村数量/行政村总数×100%

数据来源：住建部门

目标值：40%

确定依据：全国改善农村人居环境有关规划指出，到 2020 年农村生活污水处理率达到 40%以上。因此，该指标的目标值定为 40%。

附件 3

国家农业可持续发展试验示范区评估确定指标体系

基础数据表

_____省_____市_____县（区）（2015 年）

一、必选指标（填写时请务必阅读备注，注意数据单位与表格单位一致）

	指标		单位	数量	备注
种植业	耕地面积	2014 年	千公顷		（数据来源：国土部门）
		2015 年	千公顷		（数据来源：国土部门）
	高标准农田面积		千公顷		（数据来源：发改部门）
	土壤有机质含量		克/千克		（数据来源：农业部门）
	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		/		（数据来源：水利部门）
	播种面积		千公顷		（数据来源：农业部门）
畜牧业	多年生人工草地保留面积	2014 年	千公顷		仅纯牧区填写此项（数据来源：畜牧部门）
		2015 年	千公顷		
	畜禽养殖量	生猪出栏量	万头		“其他”类请逐一列出畜禽种类和养殖量。（数据来源：畜牧部门）
		肉牛出栏量	万头		
		奶牛存栏量	万头		
		肉羊出栏量	万只		
		肉鸡出栏量	万只		
		蛋鸡存栏量	万只		
	其他出（存）栏量		万头（只）		“其他”类请逐一列出畜禽种类、规模化养殖和养殖化判定标准。（数据来源：畜牧部门）
	规模化畜禽养殖量	年出栏量>500 头的生猪规模化养殖场（户）出栏的生猪数量	万头		

		年出栏量>50头肉牛的规模化养殖场（户）的出栏肉牛数量	万头		
		年存栏量>100头的奶牛规模化养殖场（户）存栏的奶牛数量	万头		
		年出栏量>100只肉羊规模化养殖场（户）出栏的肉羊数量	万只		
		年存栏量>2000只蛋禽规模化养殖场（户）存栏的蛋鸡数量	万只		
		年出栏量>10000只的肉禽规模化养殖场（户）出栏的肉鸡数量	万只		
		其他规模化养殖的畜禽数量	万头（只）		
		猪肉	万吨		
	畜禽产品产量	牛肉	万吨		“其他”类请逐一列出畜禽产品名称和产量。（数据来源：畜牧部门）
		羊肉	万吨		
		牛奶	万吨		
		禽肉	万吨		
		禽蛋	万吨		
		蜂蜜	万吨		
		其他	万吨		
渔业	水产养殖总面积		千公顷		（数据来源：渔业部门）
	水产标准化健康养殖示范场（区）养殖面积		千公顷		指省级（含）以上渔业主管部门认定的水产标准化健康养殖示范场（区）的养殖面积。（数据来源：渔业部门）
	“三品一标”农产品个数	2010年	个		“三品一标”农产品个数是指在有效期内的所有无公害、绿色、有机和地理标志产品个数。（数据来源：农业部门）
		2011年	个		
		2012年	个		

标		2013 年	个		
		2014 年	个		
		2015 年	个		
农 业 废 弃 物	综合利用的秸秆量		万吨		综合利用指肥料化（含还田）、饲料化、燃料化、基料化和原料化，如秸秆气化、秸秆饲料、秸秆还田、秸秆编织、秸秆燃料等。（数据来源：农业部门）
	秸秆可收集资源量		万吨		指可以从田间收集利用的秸秆资源的最大数量，包括可收集而未收集、可利用而未利用的农作物秸秆，如田间焚烧、田间地头堆弃的秸秆，以及保护性耕作覆盖还田、留高茬还田的秸秆等。（数据来源：农业部门）
	农膜使用总量		万吨		（数据来源：农业部门）
	回收利用的农膜量		万吨		指回收并且被综合利用的农膜量。（数据来源：农业部门）
	化肥施用量（折纯量）		万吨		指本年内实际用于农业生产的化肥数量，包括氮肥、磷肥、钾肥和复合肥。化肥施用量要求按折纯量计算数量。 折纯量是指把氮肥、磷肥、钾肥分别按含氮、含五氧化二磷、含氧化钾的百分比进行折算后的数量。复合肥按其所以含主要成分折算。某种化肥施用量（折纯量）=该化肥施用量（商品量）×折纯率，折纯率参见表后所附的“化肥折存量参考计算表”（数据来源：成本收益年鉴、统计部门或农业部门）
	农药施用量（折百量）		万吨		指本年内实际用于农业生产的农药数量。农药施用量要求按折百量计算数量。折百量是指农药使用量折合成 100%纯度的量，某种农药施用量（折百量）=该农药施用量（商品量）×该农药有效成分的含量%。（数据来源：成本收益年鉴、统计部门或农业部门）
	综合利用的畜禽粪污量		万吨		(1) 畜禽粪污包括粪便、尿液和污水。
	畜禽粪污总量		万吨		(2) 综合利用包括还田、沼气化、堆肥和培养料等；（数据来源：畜牧部门）

	病死畜禽专业无害化处理集中处理的病死畜禽量	病死猪	万头	(1) 专业无害化处理指通过化制法、焚烧法、发酵等无害化处理方式集中处理病死畜禽; (2) “其他病死畜”请逐一列出病死畜名称和数量。 (数据来源: 畜牧部门)
	病死畜禽总量	病死禽	万只	
		其他病死畜	万头	
		病死猪	万头	
		病死禽	万只	
		其他病死畜	万头	
农民生活	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2014 年	万元	(数据来源: 统计年鉴)
		2015 年	万元	
	生活污水有处理设施的行政村数		个	指生活污水能够通过处理设施得到处理的行政村数量。(数据来源: 住建部门)
	生活垃圾有集中收集处理的行政村数		个	指生活垃圾能够实现集中收集并无害化处理的行政村数量。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包括卫生填埋、焚烧和资源化利用(如制造沼气和堆肥)。(数据来源: 住建部门)
	行政村总数		个	(数据来源: 农业部门)

化肥折纯量参考计算表

化 肥 种 类	有效成分含量%			平均折纯率 %	每 100 公斤实物量 折纯量（公斤）
	氮(N)	磷(P2O5)	钾(K2O)		
一、氮肥					
硫酸铵	20-21			20	20
碳酸氢铵	17-18			17	17
尿素	46			46	46
液体氨	82			82	82
氨水	15-17			16	16
氯化铵	22-25			23	23
硝酸钠	15-16			15	15
石灰氮	19-23			21	21
其他氮肥				20	20
二、磷肥					
过磷酸钙		14-20		17	17
钙镁磷肥		14-19		17	17
磷矿粉		10-30		20	20
重过磷酸钙		40-52		46	46
钢渣磷肥		5-18		11	11
其他磷肥				20	20
三、钾肥					
氯化钾		50-60		55	55
硫酸钾		48		48	48
窑灰钾肥		10-20		15	15
其他钾肥				20	20
四、复合肥					
磷酸铵	14-18	46-50		64	64
磷酸一铵	11-13	51-53		64	64
磷酸二铵	16-18	46-48		64	64
硝酸钾（火硝）	13	46		59	59
氮钾复合肥	14		16	30	30
磷钾复合肥		11	3	14	14
氮磷钾复合肥	10	10	10	30	30
硫磷铵	16	20		36	36
磷酸二氢钾	50	30		80	80
铵磷钾肥（1）	12	24	12	48	48
铵磷钾肥（2）	10	20	15	45	45
铵磷钾肥（3）	10	30	10	50	50
硝酸磷肥	20	20		40	40
硝磷钾肥	10	10	10	30	30
氢化过磷酸钙	2-3	14-18		18	18
其他复合肥				30	30

注：铵磷钾肥是用硫酸铵、硫酸钾和磷酸盐按不同比例混合而成的三元复合肥料，也可由磷酸铵和钾盐制成。因配制比例不同，含量也各不同。

二、农业生态菜单指标

说明：各地根据实际情况，从以下 7 个菜单指标中选择 2 个作为本地区农业生态的指标，并填写所选择指标对应的基础数据。

一级指标	指标	单位	数量	备注
菜单指标	草原综合植被盖度	%		牧区、半牧区市县必须选择该指标。（数据来源：畜牧部门）
	天然草原草畜平衡率	羊单位		合理载畜量为一定的草地面积，在某一利用时段内，在适度放牧利用并维持草地可持续生产的前提下，满足家畜正常生长、繁殖、生产的需要所能承载的最多家畜数量。牧区、半牧区市县必须选择该指标。（数据来源：畜牧部门）
	天然草原全年实际载畜量	羊单位		
	农业用水功能	个		（数据来源：水利部门）
	达到Ⅴ类以上（含Ⅴ类）水质标准的农业用水功能区个数	个		
	石漠化治理率	千公顷		西南石漠化综合治理项目实施县必须选择该指标。（数据来源：林业部门）
	已治理石漠化面积	千公顷		
	农田林网控制率	千公顷		（数据来源：林业部门）
	应建农田林网农田面积	千公顷		（数据来源：林业部门）
	森林面积	千公顷		（数据来源：林业部门）
	国土面积	千公顷		（数据来源：林业部门）
	湿地面积	2014 年		（数据来源：林业部门）
		2015 年		
	湿地保有率	千公顷		

抄送：国家发展改革委、科技部、财政部、国土资源部、环境保护部、水利部、国家林业局办公厅(室)。

农业部办公厅

2017年6月2日印发
